

教师个人培训学分查询流程（附培训学分要求）

1. 点击进入学习通 APP



下拉箭头选“燕山大学（老师）身份”；默认的一般是燕山大学。

2. 进入“我的教发”



时间筛选（每年的培训学分统计时间范围：上年的 12 月 1 日到本年的 11 月 30 日）

3.个人年度培训学分查询结果



附：教学每年的培训学分要求

第三章 培训要求

第七条 针对不同发展阶段的教师，教师培训的学分要求不同。

(一)适应期阶段（教龄不满三年）：要求每年至少完成培训总学分8学分，其中必修学分5学分，并在此阶段应取得高校教

师资格证。

(二)成长期阶段（教龄超过三年不足六年）：要求每年至少完成培训总学分6学分，其中必修学分4学分。

(三)发展期阶段（教龄超过六年不足九年）：要求每年至少完成培训总学分5学分，其中必修学分3学分。

(四)成熟期阶段（教龄超过九年）：要求每年至少完成培训总学分4学分，其中必修学分2学分。